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2-034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 年 7 月 25 日,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星图"或"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31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9,15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9,086.6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0,068.40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核发《关于同意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76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25,260,75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1.3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49,999,988.1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7,235,151.6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32,764,836.52 元。2022 年 7 月 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及决策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进展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购买产品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相关制度和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委托理财账户中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4、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审批程序

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过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且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中科星图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2-035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核发《关于同意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76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25,260,756 股,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20,000,000 元变更为 245,260,756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220,000,000 股变更为 245,260,756 股。因此,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拟对《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526.0756 万元。
第十九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2,0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4,526.0756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形成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2-033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共青城航天荟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天荟萃")持有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0,937,557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66%。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伟通过航天荟萃间接持有公司 1,651,352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67%;副总经理唐德通过航天荟萃间接持有公司 2,035,83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83%;监事朱晓勇通过航天荟萃间接持有公司 320,0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13%。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述人员因个人资金需求,拟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交易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陈伟减持不超过 336,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14%;唐德可减持不超过 480,6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0%;朱晓勇减持不超 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3%。上述人员通过航天荟萃合计减持不超过 897,2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37%。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上述人员通过航天荟萃减持股份,航天荟萃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共青城航天荟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0,937,557	4.66%	IPO 前取得:10,937,557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共青城航天荟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2,443	0.92%	2021/7/30 ~ 2021/9/30	61.72-78.36	2021.7.8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述人员计划通过航天荟萃合计减持不超过 897,2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37%,其中,陈伟减持不超过 336,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14%;唐德可减持不超过 480,6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0%;朱晓勇减持不超 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3%。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共青城航天荟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897,218 股	不超过:0.3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97,218 股	2022/8/16 ~ 2023/2/16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航天荟萃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限售承诺如下:

(1)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①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②本企业/公司在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本企业/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本企业/公司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其所持发行人的股票。本企业/公司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本企业/公司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①减持数量:本企业/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公司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2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本企业/公司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届时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且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企业/公司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④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若本企业/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减持期间内,航天荟萃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的承诺的要求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2-036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在星图大厦九层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朱晓勇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且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修订后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行为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修订《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2-076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框架协议仅作为双方战略合作的意向性协议,不对双方具体合作事项产生约束,最终的具体合作事项应在双方经各自审批,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签订具体协议之后才能生效。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与 ENCHEM CO.,LTD.(以下简称:Enchem)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或"本协议"),就 Enchem 委托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生产电解液的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 称:ENCHEM CO.,LTD.

公司性质:韩企

法定代表人:OH JUNG KANG

注册资本金:7,597,846,000.00 万元(韩元)

主营业务:二次电池和超级电容用电解液、添加剂生产和销售

办公地址:984, Yongjeong-ri, Pungse-myeon, Dongnam-gu, Cheonan-si, Chungnam-do, Korea

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华新能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的控股子公司。Enchem 持有胜华新能源 45%股份;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持有胜华新能源 55%股份。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由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与 Enchem 于 2022 年 7 月 24 日在东营签署。

(三)审议决策程序。

本框架协议仅作为双方战略合作的意向性协议,本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委托方):Enchem Co.,Ltd.

注册地址:984, Yongjeong-ri, Pungse-myeon, Dongnam-gu, Cheonan-si, Chungnam-do,Korea

注册编号:304-81-25799

法定代表人:OH JUNG KANG

乙方(受托方):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编号):913705217884565988

法定代表人:郭建军

鉴于:

甲方在中国有加工电解液的需求。乙方具有电解液生产的资格和能力,且在中国山东省东营市拥有工厂(下称"乙方工厂")。

现甲方委托乙方在乙方工厂加工生产甲方所需的电解液,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本协议中,甲方、乙方各称为"一方",合称为"双方"。

1. 协议目的

本协议目的在于,就甲方委托乙方生产电解液(下称"协议产品"),乙方接受甲方委托生产协议产品后供应给甲方的事宜。

2. 委托加工产品及合作模式

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生产加工甲方需求的协议产品。

3. 知识产权

一方(下称"使用权人")就本协议自对方或其关联方(下称"许可权人")处获得使用许可的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以下称"知识产权")归属许可权人,使用权人不得将许可权人的知识产权以任何方式许可、转让给第三方。

4. 协议的合作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Enchem 是国际知名电解液生产企业,同时是公司碳酸酯溶剂的主要客户之一,一直与公司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与 Enchem 签订框架协议能够增强公司与 Enchem 在电解液溶剂和电解液领域的合作,发挥各自优势,提升双方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电解液项目快速提升产能,对公司长期发展有利。

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框架协议仅作为双方战略合作的意向性协议,不对双方具体合作事项产生约束,最终的具体合作事项应在双方经各自审批,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签订具体协议之后才能生效,合作内容存在不确定性。

该合作目前为意向性合作,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政策、市场、技术、经营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因素,存在协议履行效果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后续将视具体合作业务的开展情况分阶段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2-077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 4 万吨/年电池级碳酸乙烯 酯精制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 4 万吨 /年电池级碳酸乙烯酯精制项目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华泉州")拟投资建设 4 万吨/年电池级碳酸乙烯酯精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石大胜华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 4 万吨年电池级碳酸乙烯酯精制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7)。

二、项目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 4 万吨 /年电池级碳酸乙烯酯精制项目投料成功,已经产出电池级碳酸乙烯酯产品,进入正常生产阶段。

三、风险提示

4 万吨 /年电池级碳酸乙烯酯精制项目投产成功,未来产品价格以及销售情况等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2-078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一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投资建设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与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泉州石化")合作设立合资公司投资建设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石大胜华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投资建设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8);2021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石大胜华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投资建设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一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4);2021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石大胜华关于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一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2);2021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石大胜华关于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一期)进展公告的补充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4);2022 年 1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石大胜华关于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一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7)。

二、项目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华泉州")投资建设的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一期)10 万吨/年碳酸二甲酯装置投料成功,已经产出电池级碳酸二甲酯产品,截至目前胜华泉州投资建设的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一期)全部投产成功,进入正常生产阶段。

三、风险提示

44 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一期)中包括 12 万吨/年碳酸乙烯酯装置和 10 万吨/年碳酸二甲酯装置,碳酸乙烯酯装置和碳酸二甲酯装置均投产成功,未来产品价格以及销售情况等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2-037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7 月 25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重大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7 月 25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截至 2022 年 7 月 25 日收盘,根据东方财富网发布的数据,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106.84。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处汽车制造业行业的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29.96,公司滚动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发布《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9.71 万元到 1,699.42 万元,与上年同期(3,398.84 万元)相比,将减少 1,699.42 万元到 2,549.13 万元,同比减少 50%到 75%。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7 月 25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经营业务正常。公司生产和销售正常、近期无签订重大合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涉及公司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官方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7 月 25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截至 2022 年 7 月 25 日收盘,根据东方财富网发布的数据,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106.84。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处汽车制造业行业的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29.96,公司滚动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发布《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9.71 万元到 1,699.42 万元,与上年同期(3,398.84 万元)相比,将减少 1,699.42 万元到 2,549.13 万元,同比减少 50%到 75%。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2-034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2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皋埠街道香积路 55 号振德医 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1,935,1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470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鲁建国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其中独立董事王佳芬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董事徐大生、独立董事倪崖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其中监事车浩召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季宝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薪酬方案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1,935,13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薪酬方案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1,935,13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鲁建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3.02	《关于选举沈振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3.03	《关于选举沈振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3.04	《关于选举徐大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3.05	《关于选举张显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3.06	《关于选举王佳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4、《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倪崖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4.02	《关于选举李生校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4.03	《关于选举朱茶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5、《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提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关于选举胡修元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提案》	141,887,540	99.9664	是
5.02	《关于选举车浩召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提案》	141,889,740	99.968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薪酬方案的提案》	22,473,9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薪酬方案的提案》	22,473,91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01	《关于选举鲁建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3.02	《关于选举沈振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3.03	《关于选举沈振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3.04	《关于选举徐大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3.05	《关于选举张显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3.06	《关于选举王佳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4.01	《关于选举倪崖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4.02	《关于选举李生校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4.03	《关于选举朱茶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5.01	《关于选举胡修元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提案》	22,426,315	99.7882				
5.02	《关于选举车浩召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提案》	22,428,515	99.7979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上 1-5 项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议案 5。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婕、汪子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 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2-035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以传真、E-MAIL 和专人送达等形式提交各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鲁建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鲁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沈振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鲁建国先生和沈振芳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临 2022-023 号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的规定,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鲁建国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四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人。公司董事长鲁建国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王佳芬女士、独立董事倪崖先生、独立董事李生校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人。公司独立董事朱茶芬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沈振芳女士、独立董事李生校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人。公司独立董事倪崖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徐大生先生、独立董事朱茶芬女士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人。公司独立董事李生校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徐大生先生、独立董事倪崖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临 2022-023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董事会同意聘任鲁建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鲁建国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大生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沈振东先生、胡俊武先生、韩承斌先生、龙江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金海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徐大生先生、沈振东先生、胡俊武先生、韩承斌先生、龙江涛先生和金海萍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董事会同意聘任季宝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俞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季宝海先生和俞萍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附件:

鲁建国先生,出生于 1970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大专学历。历任绍兴市越厦医用保健品厂供销员、供销科长、副厂长、厂长,绍兴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鲁建国先生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振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许昌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董事长,许昌正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南振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绍兴托美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绍兴好士德医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鄢陵振德生物质能源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联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联德医用生物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羚途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绍兴振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Rocialle Healthcare Limited 董事,浙江斯坦格运动护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馨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公健知识产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徐大生先生,出生于 1974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绍兴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销售代表、国际销售部经理、手术感控国际事业部总经理、董事,许昌正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徐大生先生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许昌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董事,许昌正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联德医用生物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杭州浦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Rocialle Healthcare Limited 董事。

沈振东先生,出生于 1974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历任绍兴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采购员、销售代表、国际销售部经理、伤口护理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沈振东先生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许昌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董事,Rocialle Healthcare Limited 董事,振德埃塞俄比亚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

胡俊武先生,出生于 1977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 TCL 空调器(武汉)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绍兴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运营与信息管理部经理、人力资源总监,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裁办主任。

韩承斌先生,出生于 1972 年 9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副合伙人,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信息运营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副总经理。

龙江涛先生,出生于 1976 年 6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安徽巨一自动化装备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金源百荣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河南大用实业有限公司副总裁,郑州南嘉北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北京车联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副总经理。

金海萍女士,出生于 1976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绍兴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董事。金海萍女士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许昌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斯坦格运动护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季宝海先生,出生于 1980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员,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助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投资证券部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绍兴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俞萍女士,出生于 1989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2-036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以传真、E-MAIL 和专人送达等形式提交各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胡修元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选举胡修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胡修元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临 2022-024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2-037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7 月 2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